

3
10.8

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文化建设咨询服务（第三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概况	1. 采购项目：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咨询服务			
2. 采购人：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资金来源	资金：1000 万元			
三、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本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提出的特殊要求： (1) 企业文化和品牌建设中包含咨询服务； (2) 自2017年1月1日至今，具有企业文化建设咨询项目业绩至少3个； (3) 承担本项目的人员应具备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咨，有3个及以上同类项目业绩，具有类似项目经验。 7. 本次采购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资格审查	本次采购各审查采购资格预审方式。资格预审合格的应答人将不会收到采购文件。资格预审不合格的应答人将不会收到采购文件。资格预审合格的应答人将不会收到采购文件。			
序号	内容	必要条件	合格	人

1	营业执照	有，经营范围包括咨询服务，且在有效期内。
2	业绩证明	应答人近5年内（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具有企业文化建设的相关业绩，符合要求的业绩3个。 所有业绩须提供有效合同证明材料（有效合同首页、能反映类似项目范围、合同金额、盖章页等）的复印件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或提供合格的收款凭证并加盖应答单位公章，提供虚假业绩做无效处理。
3	企业信用信息证明	近三年来无行政处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说明：必要合格条件标准中所列各分项必须全部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则视为资质审查不合格。		

（四）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五）本次采购严禁分包、转包。

（六）资格要求文件提交要求

1. 法人资格证明：提供三合一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PDF电子版。

2. 业绩证明：见“资格审必要合格条件”相关内容。

3. 企业信用信息证明（提供a、b其中之一）

a.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的查询结果，包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查询结果（至公告生成时间），若未提供有效的查询结果，其应答文件作否决处理。

b. 提供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包含“行政处罚”、“失信惩戒”的查询结果（至公告生成时间），若未提供有效的查询结果，其应答文件作否决处理。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一）凡有意参加竞争性磋商者，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10月16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下同）之前，将下列报名资料及资格要求文件分别制作成单独的文件发送至 azjtdqb@126.com。报名邮件请备注“报名项目名称+报名单位联系方式”。

1. 文件包一“报名资料”：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授权邮箱）、社保缴纳证明（以上资料需加盖公章）。

2. 文件包二“资格要求文件”：按前述第六点第六条“资格要求文件提交要求”制作相应资料。

（二）提交报名后，采购人将供应商的报名资料、资格要求文件进行审核，资格审查时间为2023年10月10日10:00-11:00，逾期报名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将不会获得磋商文件。

（三）本次采购实行网上获取电子版磋商文件，由采购人于2023年10月16日上午11:00-12:00通过邮件发送给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采购人于2023年10月24日上午9时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拒收。本次采购不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3年10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磋商地点：广安市凤凰大道77号四川爱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友爱楼五楼8号会议室。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安市凤凰大道77号爱众运营中心D栋5楼
联系人：文赵女士
联系电话：0826-2961566



